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3 月 21 日（三）09:00~12:00

地點：行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弘敦 校長

記錄：何金燕

【出席人員】

翁副校長金輅、鄭副校長英耀、蔡教務長秀芬、
杜研發長立偉、李院長美文、羅院長奕凱、陳院長英忠、
吳院長仁和、陳院長宏遠、林院長文程、
林中心主任煥祥、張主任秘書玉山、黃學務長心雅、
李總務長賢華(周副總務長明顯代)、李處長錫智、
黃處長北豪(郭組長倉義代)、王中心主任以亮、
印國際長永翔(于組長嘉順代)、黃中心主任義佑、
黃人事室主任珊瑜、傳會計主任素瑛

【列席人員】

趙校長大衛、黑正明先生

壹、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

1. 有關碩士班招生事宜之檢討，請教務處於近日邀請相關單位召開會議，共同研擬明年招生策略。(辦理單位：教務處、各院系所)
2. 6 月份畢業典禮即將開始進行籌備工作，請各學院惠予提供畢業典禮貴賓致詞名單 2 名，由學務處彙整聯繫。(辦理單位：學務處、各學院)
3. 舉凡有關學校重要校務表單簽函文稿等（例如：人員出國、升等、評鑑、聘任、離退等重要事項），請各單位主管應親自簽名或核章，並押記日期，以示慎重與負責。(辦理單位：各單位、秘書室)

4. 原訂下次行政會議(4/4)因適逢清明節放假，故順延一週到4/11(三)再行召開第四次行政會議；本學期擴大行政會議預計於5月份召開，請秘書室儘早規劃確認後，預先敬知各系所主管準備，俾便能踴躍出席，其中會議討論重點將以學術之院系所中心為主，行政單位工作報告事項應與院系所事務相關，非必要請暫時不提案。(辦理單位：秘書室)
5. 有關本校擬請高雄市政府協助解決之議題，請行政副校長率領相關業務單位於3/22(四)早上赴市府與秘書長共同研商解決方案。(辦理單位：行政副校長室、總務處、秘書室)
6. 為保障教職員權益與安全，同仁出差、出國申請應於事前完成相關請假手續，避免徒增困擾，進而影響個人權益。
7. 有關工學院提L棟與教職員宿舍間之三角道路口設置紅綠燈管制交通乙事，請總務處針對設置之角度、秒差與方向幅度等，進行檢討改善，以達紓解交通之效果。(辦理單位：總務處)
8. 有關101年5月6至7日推動募款績效研習營，歡迎各學院鼓勵系所業務承辦相關同仁共襄盛舉，踴躍報名參加。(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院)

貳、專題報告

1. NSYSU & UCSD 雙邊研討會工作專案報告(略)
2. 「本校各項職稱英譯」專案報告(略)

主席指示：有關本校各項職稱英譯，請參照與會主管之建議辦理，並請正式以書函通知各單位。(辦理單位：國際事務處)

執行情形：

已函文通知各單位。

3. 「法規實務」專題報告(略)

主席指示：為提升行政人員之知能及增加工作效率，請將法規實務相關議題納入行政同仁職能講習及訓練課程內。(辦理單位：人事室)

執行情形：

預定於 5 月份辦理「常用法規注意事項」之教育訓練課程。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擬新訂本校「複合型災害應變辦法」(草案)，提請 討論。(總務處提案)

說 明：

一、依 100 年 11 月 17 日 100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協調會報決議辦理。

二、訂定理由：為降低災害發生機會、減少災害損失及災後快速復原，特訂定本辦法。

三、訂定重點：

(一) 本辦法之目的。

(二) 複合型災害之種類。

(三) 複合型災害應變措施之內容。

(四) 災害應變組織與指揮架構。

(五) 防災訓練及演練。

四、檢附本校「複合型災害應變辦法」(草案)(如附件一)1 份。

決 議：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

業依決議辦理，已將本辦法簽請校長核定，核定後將於總務處網頁公告周知。

【第二案】

案由：擬具「國立中山大學教職員工（含行政助理）出差注意事項」第七點修正草案乙種，提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明：

一、修正理由：

因應高雄縣市合併，為執行明確，修正第七點規定內容。

二、修正重點如下：

（一）將原條文所列之公出地點，以表格、列舉方式來表示，並增列條文以外之公差地點，使內容規定更臻明確。

（二）明示短程公差支二分之一膳雜費。

三、檢附「本校教職員工（含行政助理）出差注意事項」（修正草案）及第七條修正規定對照表暨原條文各乙份。

四、本案業於3月2日經行政副校長裁示逕提行政會議討論。

決議：

請提案單位蒐集高雄市政府作法進行研擬後再行提會討論。

執行情形：

參考高雄市政府作法，重新提會討論。

【第三案】

案由：擬訂本校101學年度行事曆草案(如附件一)，提請討論。（教務處提案）

說明：

一、案內重要行事（含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校慶獻花致敬儀式、臺綜大校際活動、畢業典禮），係經各負責處室及與臺

綜大聯盟學校確認所提報彙整。

二、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 101 年 9 月 17 日起至 102 年 1 月 20 日止，第二學期自 102 年 2 月 18 日起至 102 年 6 月 23 或 25 日止(依決議採行方案而定)，上課週數均為 18 週，符合教育部規定。

三、本校 101 學年度重要行事摘要如下：

項目	日期	備註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	101年11月10日(六)至101年11月11日(日)	停課2天，教師自行擇期補課。
校慶獻花致敬儀式	101年11月12日(一)	學務處建議
臺綜大校際活動	102年4月1日(一)至102年4月3日(三)	停課3天，辦理學科競試等活動，詳如說明四。
畢業典禮	102年6月8日(六)	學務處建議每年六月第2周為原則。

四、擬規劃本校臺綜大校際活動自 4 月 1 日至 4 月 3 日停課 3 天，說明如下：

(一) 101 學年度下學期因為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放假日同為 4 月 4 日，放假 1 天。

(二) 學務處告知本學年度辦理正興城灣盃日期訂於 4 月 27 至 28 日；另經洽臺綜大聯盟學校，決定 4 月 1 日至 4 月 3 日停課，並規劃辦理學科競試等相關活動。停課 3 天中之 1 天，建請比照臺綜大聯盟學校由校慶及運動會補假 1 天方式辦理，並明訂補假之日期。餘 2 天，建請採教師自行擇期補課方式(方案一)或全校期末考週延後舉行方式(方案二)，擇一施行。

(三) 行政單位放假方式，另由人事室提案討論。

項目	停課日期	期末考週
【方案一】：教師自行擇期補課(2天)	102年4月1日(一)至 102年4月3日(三) (校慶及運動會補假1天)	102年6月17日(一)至 102年6月23日(日)
【方案二】：全校期末考週延後舉行(2天)	102年4月1日(一)至 102年4月3日(三) (校慶及運動會補假1天)	102年6月17日(一)至 102年6月25日(二) (4/1至4/3期間停課者，分別 於6/24至25二天舉行考試)

五、檢附 101 學年度各大學教學行事曆(初稿)一覽表(如附件二)供參。

決 議：

本校 101 學年度行事曆，其中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訂於 101 年 11 月 10 日(六)；另校際活動採方案一訂於 102 年 4 月 1 日至 3 日，並由教師自行補課 2 天。

執行情形：

業依決議辦理並以本校 101 年 3 月 30 日中教字第 1010001095 號函報教育部核備。報部資料詳如附件。

【第四案】

案 由：擬訂定本校「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草案)，提請 討論。(研究發展處提案)

說 明：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學生提早進入本校研究團隊，提昇逕行就讀本校碩士班意願，並有效提高本校「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人數，特訂定本鼓勵措施。

二、附件：「國立中山大學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草案)。

三、本案業經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學術協調會通過，擬

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決 議：

本案修正後通過，其中第五點有關學生補助金分兩期撥付之時間點，請參照與會主管之建議辦理；另第七點請修正為：「本鼓勵措施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執行情形：

本處已依決議事項修訂相關條文，並於 3 月 29 日與各學院院長就相關作業流程達成共識後，並於 101 年 3 月 29 日中 101 術字第 085 號書函各學術單位知照。

【第五案】

案 由：擬制定「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設置要點」，提請 討論。（文學院提案）

說 明：

- 一、「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業於 100 年 07 月 14 日奉校長同意成立為任務編組二級教學中心，如附件一。
- 二、本案業經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一次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與 101.3.13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學術協調會通過。
- 三、檢附辦法草案與會議記錄如附件二~四。

決 議：

本案修正後通過，其中有關任務執行小組及諮詢委員會之設置及成員，請參照與會主管之建議辦理。

執行情形：

已依照與會主管建議修訂完成，待其他辦法通過後一併陳請校長核定實施。

【第六案】

案 由：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擬制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提請 討論。（文學院提案）

說 明：

- 一、「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業於 100 年 07 月 14 日奉核同意成立為任務編組二級教學中心。
- 二、為辦理相關業務收費，擬制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草案）（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
- 三、本案業經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一次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與 101.3.13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學術協調會通過。
- 四、檢附要點草案與會議記錄如附件一~三，另附本校「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培育辦法」與「學士班學生英語文能力標準」供參，如附件四、五。

決 議：

本案原則通過，請補提教務會議討論審議，待通過後再提行政會議報告說明。

執行情形：

已依照與會主管建議修訂完成，待補提案 6 月份教務會議以及 12 月份校務基金會議，最後將與其他通過辦法一併陳請校長核定實施。

肆、臨時動議

【第一案】

案由：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節約能源管理辦法」(改名為「國立中山大學綠色校園實施辦法」),提請討論。(總務處提案)

說明：

- 一、依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本處簽奉 101 年 3 月 9 日校長核示辦理。
- 二、為有效管控本校各項資源使用及建構綠色校園，以達節能減碳及資源再利用之功效，擬擴大新訂綠色校園小組相關成員及職責。
- 三、本次修正重點：
 - (一) 辦法名稱擴大為本校「綠色校園實施辦法」
 - (二) 條文中「能源」修改為「資源」(第一條)
 - (三) 新增資源及綠色校園之定義(第三條)
 - (四) 「節能減碳小組」提升為「綠色校園小組」並修改小組成員及職責(第四條)
 - (五) 新增各館舍或單位執行人員及職責(第五條)
 - (六) 條文中「節能」修改為「綠色校園」(第六、八條)

四、附件：

- 1.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 2.本校綠色校園實施辦法（修正草案）
- 3.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紀錄
- 4.101 年 3 月 9 日奉校長核定簽呈
- 5.本校節約能源管理辦法（原條文）

決議：

本案修正後通過，其中有關小組成員與推選機制，請參照與會主管之建議辦理。

執行情形：

業依決議辦理，「綠色校園小組」成員參照與會主管之建議，新增通識教育中心代表及學生代表，學生代表由學生會推派，並將修正後辦法簽請校長核定，核定後將於總務處網頁公告周知。

【第二案】

案由：修改本校資訊公開專區及財務公開專區之網頁資料內容，提請討論。**(圖書與資訊處提案)**

說明：

- 一、依據 100 年 3 月 14 日 100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資訊化委員會」之會議決議辦理。(附件 1)
- 二、本校「資訊公開專區網站架構表」擬新增「單位承辦人之聯絡資料」之欄位，第十項會議紀錄新增教務處相關會議。
- 三、為多元呈現本校校務概況，擬修正「財務公開專區網站架構表」之內容，增加第一層校務資本資料中，基本數據及趨勢之第三層架構內容、補充第三項及第四項之部分第三層內容、補充第六項學校其他重要資訊及新增「單位承辦人之聯絡資料」之欄位，另新增「校務概況統計表格分類表」。
- 四、檢附「國立中山大學資訊公開專區網站架構表(修正草案)」(如附件 2)、「國立中山大學財務公開專區網站架構(修正草案)」(附件 3)、「校務概況統計表格分類表(草案)」(附件 4)。

決議：

本案通過，請提案單位務必再與各單位就應填寫之表單內容做最後確認。

執行情形：

資訊公開專區及財務公開專區及校務概況統計之相關應填寫的表單內容，各單位已於 3/27 確認完畢，並請各單位盡速於 3/30 前提供完整資訊(含聯絡人)。

國立中山大學101學年度行事曆

第一學期：101年8月～102年1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八				1	2	3	4	1 第一學期開始 1 ~ 7 碩士班研究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1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1 新生申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開始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0 ~ 24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初選(7/9~7/23學生第一學期選課預選)
	26	27	28	29	30	31		26 祖父母節
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0 ~ 12 大學部新生及轉學生入學指導 10 ~ 21 學生申辦抵免學分 10 新生申辦第一學期減免學雜費截止 11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截止 14 ~ 21 大學部學生申辦雙主修、輔系 14 研究所及大學部舊生註冊 17 研究所、大學部新生報到及註冊、轉學生註冊(學生開始上課) 17 前一學期學期考試請假學生補考 17 學生繳回第一學期就學貸款銀行對保單截止日 17 弱勢學生助學申請開始 17 ~ 3 導師輔導學生選課 21 任課教師送交前一學期請假補考成績截止 21 系所完成教師申請更正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24 ~ 3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加退選 28 教師補登研究所前一學期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30 中秋節(放假一天)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				1	2	3	4	1 ~ 5 大學部學生申辦成績優異提前畢業 10 國慶紀念日(放假一天) 15 ~ 19 大學應屆畢業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15 弱勢學生助學申請截止 19 第一次校務會議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十一					1	2	3	
	4	5	6	7	8	9	10	10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參加校慶系列活動,停課一天) 12 校慶獻花致敬儀式 19 ~ 25 期中考試 30 應屆畢業研究生申請參加學位考試截止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二							1	
	2	3	4	5	6	7	8	3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減免學雜費開始 3 ~ 7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棄選 10 ~ 14 研究生申辦轉系所 22 補行上班(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 28 第二次校務會議 31 調整放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一			1	2	3	4	5	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2 學生申辦休學截止 2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4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減免學雜費截止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4 ~ 20 學期考試 18 公佈並受理學生更正缺曠課時數截止 25 任課教師送交學生學期總成績、請假補考試題截止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9 ~ 6 學生第二學期課程初選 31 應屆畢業研究生學位考試結束 31 公佈研究生轉系所核定名單 31 第一學期結束

附註：101/9/17開學；102/1/20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準)

國立中山大學101學年度行事曆

第二學期：102年2月～102年7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二						1	2	1 第二學期開始
	3	4	5	6	7	8	9	4 ~ 7 大學部學生申辦修讀五學年學碩士學位 4 ~ 7 碩士班研究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6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截止日
	10	11	12	13	14	15	16	9 ~ 14 2/9除夕，2/10-2/12春節(2/9與2/10逢週末，2/13與2/14補假)
	17	18	19	20	21	22	23	18 大學部及研究生註冊、學生開始上課 18 學生繳回第二學期就學貸款銀行對保單截止日 18 前一學期學期考試請假學生補考 18 ~ 13 導師輔導學生選課 22 任課教師送交前一學期請假補考成績截止 25 系所完成教師申請更正前一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28 二二八紀念日(放假一天)
三						1	2	
	3	4	5	6	7	8	9	4 ~ 13 學生第二學期課程加退選 4 教師補登研究所前一學期學期考試總成績截止
	10	11	12	13	14	15	16	11 ~ 15 大學部學生申辦成績優異提前畢業
	17	18	19	20	21	22	23	22 第三次校務會議
四								
		1	2	3	4	5	6	1 ~ 3 「臺綜大校際活動」停課三天(4/1-4/2教師自行補課，4/3校慶暨運動會補假)
	7	8	9	10	11	12	13	4 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放假一天)
	14	15	16	17	18	19	20	22 ~ 28 期中考試 27 ~ 28 臺綜大正興城灣盃活動舉辦 30 應屆畢業研究生申請參加學位考試截止
五								
六								
七								

附註：102/2/18開學；102/6/23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準)

伍、主席指示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1.	有關碩士班招生事宜之檢討，請教務處於近日邀請相關單位召開會議，共同研擬明年招生策略。(辦理單位：教務處、各院系所)	教務處： 遵照辦理，預定於 5 月 18 日下午 2 時於圖資大樓 11 樓 1106 室召開碩士班招生檢討會議。
2.	6 月份畢業典禮即將開始進行籌備工作，請各學院惠予提供畢業典禮貴賓致詞名單 2 名，由學務處彙整聯繫。(辦理單位：學務處、各學院)	學務處： 已將各院提供之貴賓名單匯整給予秘書室。 文學院：本學院已遵照辦理。本學院建請林懷民、吳念真及嚴凱泰等 3 位來賓。 理學院：中研院院長翁啓惠院長 工學院：郭台銘、張忠謀。 管理學院：嚴長壽、九把刀。 海洋科學學院：陳菊、謝怡芬。 社會科學院：立法院王金平院長。
3.	舉凡有關學校重要校務表單簽函文稿等(例如：人員出國、升等、評鑑、聘任、離退等重要事項)，請各單位主管應親自簽名或核章，並押記日期，以示慎重與負責。(辦理單位：各單位、秘書室)	秘書室： 將協助審核，並適時做好內控教育宣導，如仍有未符合規定之文件將予以送回補正。 學務處： 學務長已於 3/21(三)組長會議指示各組組長轉達全處同仁，公文簽辦均需押記日期，組長會議紀錄亦已載明，發送學務處同仁週知。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4.	原訂下次行政會議(4/4)因適逢清明節放假，故順延一週到 4/11(三)再行召開第四次行政會議；本學期擴大行政會議預計於 5 月份召開，請秘書室儘早規劃確認後，預先敬知各系所主管準備，俾便能踴躍出席，其中會議討論重點將以學術之院系所中心為主，行政單位工作報告事項應與院系所事務相關，非必要請暫時不提案。(辦理單位：秘書室)	秘書室： 積極規劃中，預計於 4/13(五)寄發開會通知單敬知各單位(預定 5/16 召開擴大行政會議)。
5.	有關本校擬請高雄市政府協助解決之議題，請行政副校長率領相關業務單位於 3/22（四）早上赴市府與秘書長共同研商解決方案。(辦理單位：行政副校長室、總務處、秘書室)	行政副校長室： 業已於 3/22（四）由鄭副校長帶領秘書室及總務處同仁前往拜會高雄市政府吳秘書長，會中並與市府相關局處首長交換意見，相談甚歡。本校所提商請協助解決議題，均獲吳秘書長給予高度之支持與回應，顯有助於加強市府與本校之合作關係。 總務處： 依副校長與秘書長研商結論續辦。 秘書室： 主秘與楊秘書配合參與。
6.	有關工學院提 L 棟與教職員宿舍間之三角道路口設置紅綠燈管制交通乙事，請總務處針對設置之角度、秒差與方向幅度等，進行檢討改善，以達紓解交通之效果。(辦理單位：總務處)	總務處： 已於 101.03.29 下午二時與副總務長現場會勘完畢，並於 101.03.31.依副總務長指示修改完成。
7.	有關 101 年 5 月 6 至 7 日推動募款績效研習營，歡迎各學院鼓勵系所業務承辦相關同仁共襄盛舉，踴躍報名參加。(辦理單位：秘書室、各學院)	秘書室： 至 4 月 6 日，報名研習營之系所為物理系、生醫所、材光系、機電系、環工所、海生所、教育所；報名截止日期為 4 月 10 日。

項次	說明	執行情形
		文學院：劉芳華秘書。 理學院：物理系蔡宜珍。 工學院：報名參加者已將名單送秘書室。 管理學院：無。 海洋科學學院：已鼓勵系所承辦同仁參加，本院有海生所陳正旺技正報名參加。 社會科學院：無。

陸、本次會議通過法規全文

國立中山大學複合型災害應變辦法

101.03.2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中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降低災害發生機會、減少災害損失及災後快速復原，特訂定「本校複合型災害應變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複合型災害，指本校遭遇下列任一種災害後，接續引發其他類型災害，致影響校園人員生命 safety 及財產損害：
- 一、地震。
 - 二、海嘯。
 - 三、水災及風災。
 - 四、火災。
 - 五、核災。
- 第三條 本辦法包括因應前條所列各種災害之預防、準備及應變各階段之應變體系、應變組織與工作職責。相關應變措施由總務處擬訂，經行政會議核備後實施。
- 第四條 為因應複合型災害事件，本校設置災害應變組織及相關執行事項如下：
- 一、救災指揮中心指揮官：由校長擔任，負責指揮及協調災害預防及事故之處理。
 - 二、救災指揮中心主任：由總務長擔任，負責督導執行災害預防及事故之處理。
 - 三、救災指揮中心副主任：由副總務長擔任，負責協助督導執行災害預防及事故之處理。
 - 四、救災指揮中心總幹事：由總務處秘書擔任，協助主任、副主任執行災害預防及事故之處理。
 - 五、執行總幹事：由事務組組長擔任，負責有關防災準備，任務編組指揮調派服務員參與防災事宜等綜合性工作。
 - 六、警衛組：由事務組組長指揮，負責指揮校警隊及車管會人員擔任警戒、交通管制與巡邏工作。

- 七、搶修組：由營繕組組長指揮，負責指揮承辦人員、水電技術人員及協力廠商事先做好水、電及其他設施之萬全準備及道路和其他災害之搶修。
- 八、醫護組：由體衛組組長指揮，負責受傷教職員工生之醫療。
- 九、環保組：由環安中心主任指揮，負責污水廠緊急處理、飲用水設施、消防等維護及環境消毒等工作。
- 十、搶救組：由生輔組組長指揮，待命進入災區搶(搜)救受困人員，並清除障礙物協助人員逃生等。
- 十一、宿舍安全組：由宿舍服務中心主任指揮，協助負責宿舍安全及緊急收容所之收容事宜。
- 十二、各教學及行政單位場館管理員：負責協助災害通報、逃生引導、救護及滅火事宜。推教班之學員上課及安全事宜，由推廣教育處負責；藝文中心管理之場地及展演活動之進行，由該中心負責。
- 十三、輻射防護委員會：發生輻射意外事故時，由該委員會主任委員負責指揮緊急事故之處理，並通報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 第五條 發生複合型災害時，本校應立即採取應變措施，必要時應迅速聯繫警察、消防、衛生及其他有關機關，即時支援搶救。
- 第六條 本校應設置複合型災害防災相關設施，並建立相關設施之標準作業方式，公告全校師生知悉。其標準作業方式另訂之。
- 第七條 本校每年至少應舉行一次緊急災害應變措施演習，並依災害應變組織與指揮架構，辦理人員之教育訓練；另採不預警、不定期發布災害警報，測試教職員工生防災反應，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 第八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鼓勵大學部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措施

101 年 3 月 21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 一、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學生提早進入本校研究團隊，提昇逕行就讀本校碩士班意願，並有效提高本校「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人數，特訂定本鼓勵措施。
- 二、名額：約 240 名，依各學院全職大學部三年級在校學生人數比例核定（四捨五入），各學院所分配名額於發放後若有剩餘或在推薦名單內但未獲補助者，須於 6 月底前告知研發處，由研發處統一收回，在經費許可情形下再依各學院推薦優先次序名單改發放給其他學院獲推薦但未獲補助之學生。
- 三、申請資格：
學生：本校大學部三年級學生，且其歷年在學成績於全系(班)排名前 50% 以內者，或有申請當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者。
指導教授：本校專任教師，且願意提供研究設備（含儀器設備、圖書設備及耗材等）指導學生從事研究工作者。每年度以指導三位學生為限（不含指導獲「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之學生）。
- 四、申請期限及方式：學生應於 5 月底前繳交以下資料至所屬學院俾便辦理審查作業，各學院須於 6 月底前將推薦優先次序名單送達研發處，於 7 月初由研發處統一公告錄取名單，有申請當年度「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者優先考量：
(一)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書。
(二)指導教授初評意見表。
(三)學生歷年成績證明。
- 五、研究期間、補助經費項目及金額：
(一)未獲「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者，每位學生每月補助參仟元，於研究期中先行撥付第一期研究助學金，執行期限自每年 7 月 1 日起至次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期滿後 1 個月內須繳交經指導教授認可之研究成果報告至各學院俾憑請領第二期研究助學金。
(二)獲「國科會補助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者，執行期限自國科會大專學生計畫執行完畢後，若於次年 3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再持續協助教師執行研究計畫，每位學生每月補助參仟元，執行期滿後 1 個月內須繳交經指導教授認可之研究成果報告至各學院俾憑請領該項研究助學金，所繳交之報告內容僅須涵蓋 3 至 6 月之研究成果。
- 六、本鼓勵措施經費來源為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經費。
- 七、本鼓勵措施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設置要點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一次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通過

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03.21 一百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推展與辦理通識教育英語文課程、全校英語文能力標準認證及自學中心發展等相關業務，設置國立中山大學文學院英語文教學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 二、本中心為本校二級任務編組教學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外國語文學系（以下簡稱外文系）主任兼任之，任期同外文系主任任期。本中心並置專任助理一名，協助綜理中心事務。
- 三、本中心之業務包括：
 - （一）全校英語文能力標準認證業務（含校內英文能力鑑別測驗辦理及進修英文課程業務）
 - （二）全校自學園（中心）規劃與發展業務
 - （三）招聘進修英文課程師資
 - （四）全校師生英語文推廣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
- 四、本中心「**任務執行小組**」置委員**七**人，主任為當然委員，其他委員由外文系英語文課程當學期召集人、外文系英語文課程各級級長**四**人以及主任推薦之外文系專任教師**一**人擔任之。本中心以「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之決議為最高執行決策，如因業務需要，得於中心下設置相關委員會，相關決議提中心會議審議。
- 五、本中心另設「**諮詢委員會**」，下置委員**五**人，分別為：教務長、文學院院長、通識中心主任與學者專家**二**人。
-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七、本要點經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文學院**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鑑別測驗暨進修英文課程作業收費要點（草案）
（100 學年度起非外文系入學學生適用）

100.11.30 英語文教學中心 100 學年度第一次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通過

101.01.05 文學院 100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會議通過

101.03.21 一百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一、依據「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文能力培育辦法」之附件「國立中山大學學士班學生英語文能力標準」第六點訂定本作業收費要點（以下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適用對象為參與測驗或修讀進修英文課程之學士班學生，所收取之費用，將支付測驗題庫授權、試題研發、試題印製、監試人力、授課教師鐘點及人事費等試務成本與課程開設相關業務支出。

三、收費標準與收費方式：

- （一）選擇報名參加校內英文能力鑑別測驗者，第一次參加測驗免費，爾後每參加一次需自付報名費用新台幣**伍佰元**整。參加者須依公告之日期至本中心報名後至本校出納組線上繳款系統列印繳款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款，始得參加當學期之測驗。一旦報名完成，不得要求退費。
- （二）選擇報名參加本中心開設之進修英文課程者，須繳交課程費用，依本校當學年度學雜費徵收標準之大學部文學院**三**學分費標準辦理（以上課時數**三**小時收取）。繳費者須依公告之日期至本中心報名後至本校出納組線上繳款系統列印繳款單並於期限內完成繳款，始得參加當學期之課程。一旦報名完成，不得要求退費。本課程費用為每人參加每學期課程需繳交之費用。

四、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五、本要點經英語文教學中心會議、**文學院**院務會議、本校**教務會議**、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綠色校園實施辦法

98.04.01 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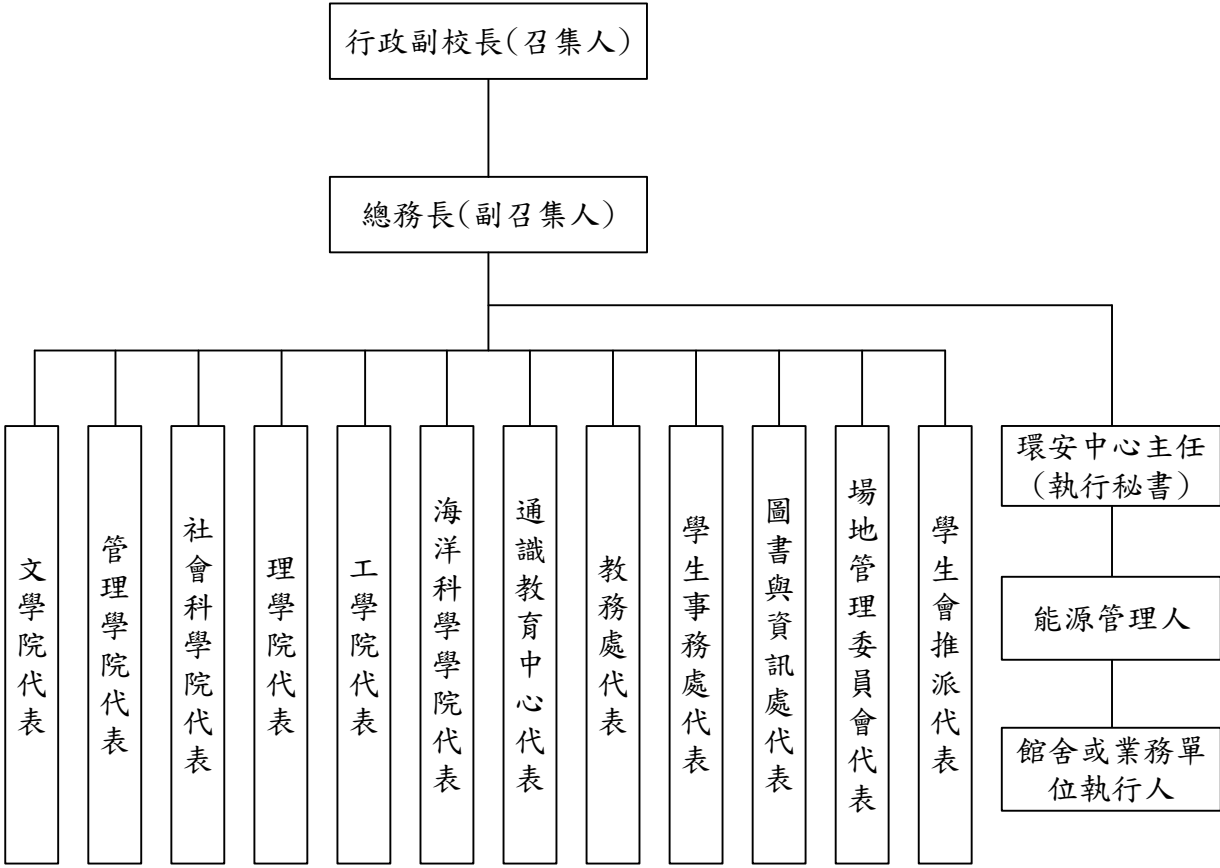
101.03.21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為有效管控本校各項資源使用及建構綠色校園，以達節能減碳及資源再利用之功效，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適用範圍：本校各單位。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之資源係指電力、水、燃料、可供再利用之廢棄物，及其他經學校所認定為資源者。本辦法所稱之「綠色校園」係以永續發展及善用自然資源的概念為願景，各項資源已達最大使用效率之校園。
- 第四條 為落實本辦法之推動，設置綠色校園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由行政副校長擔任召集人，總務長擔任副召集人，由各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教務處、學務處、圖資處及場地管理委員會各推派委員代表1 至 3 人，學生會推派學生代表 1 至 3 人，經校長核准後聘任之，委員任期為一年，期滿得連任。本小組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會議。
- 第五條 本小組設執行秘書，由環安中心主任兼任之，並由本校能源管理人襄助執行秘書執行、協調有關事宜及召開小組會議；另由各館舍或相關業務單位承辦人員擔任執行人，負責執行節能及資源回收改善提案工作及蒐集相關資料。執行人之主管負責計畫推動、管考與考核。
- 第六條 本小組職掌事項如下：
- 一、綠色校園各項措施規劃與提案審議。
 - 二、綠色校園各項措施年度效益分析與報告。
 - 三、綠色校園各項措施分析與檢討。
 - 四、綠色校園各項措施執行成效追蹤與檢討。
 - 五、各單位執行綠色校園工作與運作情形督導。
 - 六、其他綠色校園相關事宜。
- 第七條 本小組依職掌公告各單位應配合事項，各單位之節能執行成效將列為水電費經費分配之參考。

第八條 全校教職員工生應配合綠色校園各項措施之執行與推動，對執行有功人員經本小組推薦並報請校長給予適當獎勵。故意違反且情節重大者，依本校相關辦法予以懲處。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自公布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圖：國立中山大學綠色校園小組組織系統圖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工作報告

- 一、依本校『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設置要點』成立「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研議小組業於 3 月 8 日召開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簽核中）。另依教育部『大專校院財務資訊公開內容架構表』學校應設置「財務公開區」。圖資處業於 3 月 14 日召開本校「校務資訊化委員會」討論修正「資訊公開專區網站架構表」及「財務公開專區網站架構表」，預計各相關單位將於 3 月 30 日前補正 96～100 年相關資料。

調整學雜費研議程序（暫定）	
日期	內容
101.02.22	行政會議通過『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設置要點』
101.03.08	「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召開第一次會議
101.03.14	「校務資訊化委員會」討論本校建置「財務公開區」
101.3 月底	完成「財務公開區」 研議小組建議案
101.4 月初	提行政會議初步決議
101.4 月中	完成辦理公開說明會及意見收集。
101.4 月底	提行政會議決議
101.5 月初	提研發會、校務會議（臨時會）

二、教育部核定本校 101 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名額為碩士班 23 名、博士生 6 名，計 29 名，報名已於 3 月 14 下午 5:00 截止，陸聯招會報名表件收件截止日期為 3 月 22 日。各系所報名情形如下表：

◆報名至 3 月 14 日下午 5:00 止，報名表件最遲於 3/22 寄達陸聯會。

科系名稱	報名總人數	已繳費人數	已收件人數
企業管理學系	12	8	7
財務管理學系	8	7	1
政治學研究所	5	1	1
環境工程研究所	3	2	0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5	2	1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3	2	1
社會學系	1	1	0
應用數學系	1	1	1
生物科學系	1	1	0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1	1	0
資訊管理學系	2	1	0
海洋地質及化學研究所	2	2	1
經濟學研究所	4	2	0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2	2	1
電機工程學系	1	1	1
物理學系	0	0	0
化學系	0	0	0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5	3	1
資訊工程學系	4	2	1
光電工程學系	2	0	0
碩士班小計	62	39	17
科系名稱	報名總人數	已繳費人數	已收件人數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2	1	1
企業管理學系	4	3	3
環境工程研究所	1	0	0
應用數學系	0	0	0
財務管理學系	2	2	2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1	0	0
教育研究所	6	1	0

海洋地質及化學研究所	0	0	0
博士班小計	16	7	6

三、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總成績，共有 1653 科課程採網路登錄成績，占全校 2039 科課程 81.07%，首次突破 80%，感謝各系所老師的配合。各系所統計如附件，其中共 16 個系所網路登錄成績達 100%，羅列如下：

文學院：音樂系、哲學所、劇藝系。

理學院：物理系、生醫所。

管理學院：醫務管理學位學程。

海科院：海生所、海地化所、海事所、海下所。

社科院：社科院、教育所、政經系、師培中心。

通識中心：人文與社會科學教育組、

自然與應用科學教育組。

四、本處教發中心將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周五) 中午 12 時於圖資大樓 1107 會議室舉行「教師傳習暨教學精進座談會」，協助教師了解傳習制度及教學精進措施，邀請參加對象包括 101 年度傳授教師(mentor)、學習教師(mentee)及領航教師。

五、教發中心 101 年 3~4 月預定辦理之活動如下，歡迎各單位師生同仁參加。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報名對象/方式
3 月 26 日 12~14 時	學術倫理與專利權	章忠信 「著作權筆記」公益網	行政大樓五樓 5007 會議室	學生； 線上報名已額滿

日期	研習主題	講師	地點	報名對象/方式
		站主持人		
3 月 29 日 15~17 時	一生必學的英文文法：全球英語文法	陳超明 教授 政治大學英文系	社科院 1003 教室	學生； 請至「教務處卓越教學網」報名
4 月 5 日 12~14 時	Make your class a Paradise for Learning(全英授課)	顧伯庸 助理教授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	行政大樓五樓 5007 會議室	教師及行政同仁； 請至「教務處卓越教學網」報名
4 月 30 日 12~14 時	成果導向課程設計 與教學團隊運作	李紋霞 副組長 國立臺灣大學教學發展 中心	行政大樓五樓 5007 會議室	教師及行政同仁； 請至「教務處卓越教學網」報名

六、教發中心活動成果：

- (一) 101 年 3 月 8 日，由靜宜大學遠距連線舉行「來去英國打工度假遊學英國青年旅遊工作計畫簽證 (YMS)」，共有 9 名同學參加。
- (二) 101 年 3 月 11 日「教學助理培訓營」，共有 196 名同學報名參與，其中 10 人為高高屏夥伴學校學生。
- (三) 101 年 3 月 11 日高高屏跨校學生學習讀書會計畫，辦理「跨校學生學習讀書會召集人培訓營」，共 17 組讀書會團隊 31 名同學參與，其中 9 人為高高屏夥伴學校學生。

附件：國立中山大學100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網路輸入成績使用統計表

101.03.13

院別	系所	專任教師			兼任教師			合計		
		網路登錄科目數	總科目	網路登錄學期成績比重	網路登錄科目數	總科目	網路登錄學期成績比重	網路登錄科目數	總科目	網路登錄學期成績比重
文學院	中國文學系	30	44	68.18%	23	27	85.19%	53	71	74.65%
	外國語文學系	67	79	84.81%	40	50	80.00%	107	129	82.95%
	音樂學系	99	99	100.00%	65	65	100.00%	164	164	100.00%
	哲學研究所	16	16	100.00%				16	16	100.00%
	劇場藝術學系	41	41	100.00%	11	11	100.00%	52	52	100.00%
理學院	生物科學系	64	65	98.46%	4	6	66.67%	68	71	95.77%
	化學系	70	83	84.34%	1	5	20.00%	71	88	80.68%
	物理學系	53	53	100.00%	4	4	100.00%	57	57	100.00%
	應用數學系	41	55	74.55%	7	7	100.00%	48	62	77.42%
	生物醫學研究所	20	20	100.00%	1	1	100.00%	21	21	100.00%
工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109	120	90.83%	4	4	100.00%	113	124	91.13%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82	94	87.23%	3	3	100.00%	85	97	87.63%
	環境工程研究所	24	25	96.00%	1	1	100.00%	25	26	96.15%
	資訊工程學系	48	56	85.71%	6	6	100.00%	54	62	87.10%
	通訊工程研究所	18	23	78.26%				18	23	78.26%
	光電工程學系	36	50	72.00%				36	50	72.00%
	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	32	47	68.09%				32	47	68.09%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69	102	67.65%	13	16	81.25%	82	118	69.49%
	資訊管理學系	27	50	54.00%	4	5	80.00%	31	55	56.36%
	財務管理學系	29	62	46.77%	3	4	75.00%	32	66	48.48%
	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9	37	24.32%	1	4	25.00%	10	41	24.39%
	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15	36	41.67%	1	3	33.33%	16	39	41.03%
	傳播管理研究所	8	15	53.33%	1	4	25.00%	9	19	47.37%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海洋科學學院	醫務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3	3	100.00%	1	1	100.00%	4	4	100.00%
	海洋生物研究所	20	20	100.00%	1	1	100.00%	21	21	100.00%
	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學系	80	88	90.91%				80	88	90.91%
	海洋地質及化學研究所	27	27	100.00%	1	1	100.00%	28	28	100.00%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50	56	89.29%	2	4	50.00%	52	60	86.67%
	海洋事務研究所	16	16	100.00%	1	1	100.00%	17	17	100.00%
	海下科技暨應用海洋物理研究所	29	29	100.00%				29	29	100.00%
社會科學院	社會科學院	4	4	100.00%				4	4	100.00%
	政治學研究所	12	18	66.67%	3	3	100.00%	15	21	71.43%
	經濟學研究所	11	21	52.38%	0	1	0.00%	11	22	50.00%
	教育研究所	29	29	100.00%	5	5	100.00%	34	34	100.00%
	政治經濟學系	31	31	100.00%	2	2	100.00%	33	33	100.00%
	中國與亞太區域研究所	12	25	48.00%				12	25	48.00%
	社會學系	12	14	85.71%	1	1	100.00%	13	15	86.67%
	師資培育中心	24	24	100.00%	4	4	100.00%	28	28	100.00%
通識中心	通識中心人文與社會科學教育組	22	22	100.00%	4	4	100.00%	26	26	100.00%
	通識中心自然與應用科學教育組	10	10	100.00%	2	2	100.00%	12	12	100.00%
	通識中心體育健康與服務教育組	30	66	45.45%	4	8	50.00%	34	74	45.95%
總計		1429	1775	80.51%	224	264	84.85%	1653	2039	81.07%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工作報告

報告案

- 一、依據 101 年 3 月 8 日本校 100 學年度第 3 次學術榮譽推薦委員會議決議，通過由人文研究中心提聘之鄭錦全教授榮譽講座教授（為本校第一位人文領域）。

提聘單位	姓名	現職	聘期起迄
人文研究中心	鄭錦全	中研院院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所講座教授	101.04.01 至 104.07.31

- 二、為加強本校與標竿學校美國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UCSD）之交流，本校計畫於今年 5 月 19 日至 23 日於本校舉辦雙邊論壇（如附件 1），以促進兩校學術研究之合作。本次研討會主題擬由兩校就文學院、理學院、工學院、社科院、管理學院、海科院六大學院，兩校各推派頂尖研究學者做學術發表與交流（USCD18 位，NSYSU54 位）。會議中除了六大學院以跨領域同時進行重點演講外，並於每場次預留 30 分鐘，提供與會學者自由交流討論的時間，以激發跨領域合作之構想及增加跨校合作的可能性。
- 三、本校 101 年度第 1 次「學術研究重點支援」已截止收件，本次計有 14 件申請案（新進教師 8 件、研究優良教師 2 件、國科會貴重儀器 1 件、跨系所共用資源

1 件、大型整合型 2 件)，總申請校補助金額為 1,678 萬元，預於 4 月 18 日召開審查會議，並於 4 月底前公布審查結果。

校內申請案

一、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校「新進教師獎勵」即日起受理申請，敬請有意申請之教師於 3 月 23 日（五）前將申請資料擲送本處彙辦，申請表下載網址：http://www.ora.nsysu.edu.tw/db/nsysu_award.asp，預計 4 月 13 日舉行審查會議，並於 4 月下旬公布審查結果。

二、本校「延攬短期國外傑出研究人員及傑出教師之獎助費及聘用作業第 56 次審查會議」將於 3 月 29 日(四)召開，欲提送申請案者請依下列說明辦理（研發處已先以書函通知各學術單位下述內容）：

(一)教師類：受理「全英語學位學程」之外籍約聘教師申請案、使用申請單位自有經費之「短期教學教師」及「約聘教師」申請案，請於 3 月 20 日(周二)下班前送教務處初審；除前述申請案，其餘教師類申請案均統一集中每年 5 月、11 月進行審查，確切截止收件時間以屆時公文通知為準。

(二)研究類：受理「研究教師」、「博士後研究員」、「共

同指導博士生」等申請案，請於 101 年 3 月 23 日(周五)中午前送研發處彙整。校 101 年度第 1 次補助邀請傑出學者及文學藝術家蒞校講演自即日起至 3 月 15 日止受理申請，申請表件請至研發處網頁/下載表件/研發處相關表格下載。

校外申請案

- 一、國科會公開徵求「2012 年度歐盟 FP7 計畫書」，即日起至 4 月 9 日(一)截止申請，國科會為鼓勵國內團隊參與歐盟科研架構計畫 (Framework Programme, FP)，特補助本案，該補助類別分為「成功參與」、「嘗試參與」及「間接參與」三項，至多每年補助 300 萬，直至計畫結束。詳細申請及補助細節請參考本處網頁計畫徵求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51511,r133-1.php>)。
- 二、國科會 102 年度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千里馬計畫)於 101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中午 12 時止受理線上申請，相關訊息請參考本處網頁計畫徵求 (<http://ora.nsysu.edu.tw/files/14-1049-51567,r133-1.php>)。
- 三、國科會人文處 101 年度「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研究計畫自即日起至 101 年 4 月 30 日下午 6 時前受

理申請，為進行校內彙整作業，敬請有意申請之教師
提前於 4 月 25 日前至國科會網頁
(<http://web1.nsc.gov.tw/>)線上申請。

NSYSU & UCSD Joint Symposium

Tentative Program

May 19 – 23, 2012

Saturday, May 19, 2012		
10:00 – 21:00	Registration & Hotel check in	Ambassador Hotel
Sunday, May 20, 2012		
– 12:00 –	Registration & Hotel check in	Ambassador Hotel
14:00 – 17:00	Organizing committee	Ambassador Hotel
18:00 – 21:00	Welcome Reception	Ambassador Hotel
Monday, May 21, 2012		
7:30 – 8:30	Registratio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Hall, NSYSU
8:30 – 9:00	Opening Ceremony	
9:00 – 10:00	Keynote Speech	3 0 mins x 2 persons
10:00 – 10:30	Group photo/Coffee break	
10:30 –12 :00	Session 1 Presentation & Discussion	Parallel session: Topic 1 ~ Topic 6
12 :00 – 13:30	Lunch	
13:30 – 15:00	Session 2 Presentation & Discussion	Parallel session: Topic 1 ~ Topic 6
15:00 – 15:30	Coffee break	
15:30 – 17:00	Session 3 Presentation & Discussion	Parallel session: Topic 1 ~ Topic 6
17:00 – 17:10	Coffee break	
17:10 – 17:50	Conclusion Presentation	5mins x 6 persons
17:50 – 20:00	Dinner	
Tuesday, May 22, 2012		
09:00 - 11:30	Colleges/ Laboratory Visits	
11:30 - 13:30	Lunch	
15:30 - 17:50	After conference trip	
17:50 – 20:00	Dinner	
Wednesday, May 23, 2012		
09:00 - 11:30	After conference trip	
11:30 - 13:30	Lunch	
-13:30 -	Departure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禽流感疫情控制：

為因應禽流感疫情，加強維護教職員工學生健康，體衛組已掌握各餐廳禽肉及畜肉食材來源，不定時關注相關主管單位發佈訊息，配合最新政令，若發現檢驗不合格廠商或食材立即下架處理。

- (一) 本校各餐廳雞肉及冷凍肉品皆採用 CAS 肉品，並附有供貨商資料及證明文件，溫體豬肉也需附有屠宰合格證明，將可能的危害降至最低。
- (二) 已請各餐廳食品務必完全煮熟再供應，蛋類來源除供應商資料外，另需提供雞蛋生產地來源，福利社便當除提供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外，暫不供應荷包蛋及滑蛋類易未熟食品。
- (三) 校內供應牛肉產品的餐廳為海景餐廳及米羅餐廳，二者來源皆為紐澳牛肉，米羅目前已暫停供應牛肉類商品，海景目前只供應紐西蘭牛排，已附無瘦肉精殘留證明。

二、學生急難救助：

企管碩班二年級學生吳峻誠不幸於 2/19(日)過世，學校協助辦理慰助，家長為回饋學校，將此慰助金 2 萬元以吳生名義捐給本校急難救助金以幫助更需要幫助的同學。

三、學生團體保險：

101 學年度～102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於 2/29(三)公開招標，3/20(二)開標。

四、宿舍宣導及賃居：

- (一)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宿委會將持續以海報、標語宣導省水省電相關資訊。
- (二) 學生宿舍 101 學年度大三、大四學生抽籤已公告，請學生於 3/5～3/19 辦理申請登記，預訂於 3/26(一)公開抽籤，以配合 101 學年學生住宿分配。
- (三) 預定於 4/12(四)辦理租屋博覽會及房東座談會，將邀集學校附近校外租屋地點房東來校設攤，以提供學校校外租屋資訊，建立租賃雙方溝通管道。

五、101 年預官考選：

考試成績公告及寄發：3/8(四)已收到考選單位寄達之考生成績單(共計 305 人報考)，已 e-mail 通知學生前來生輔組領取，另外為了服務考生，將於 3/15(四)12:00～14:00 在海 C1008 室邀請已退休羅國柄教官針對預官官科及入營梯次選填說明。

六、就學貸款、弱勢助學、學雜費減免：

- (一) 就學貸款目前申請人數為 1,156 人，第一階段(不需貸學分費同學)已停止收件，第二階段(需貸學分費同學)需於 4/2～4/16 將銀行對保單送

至生輔組，請協助宣導同學注意送件時間，不要遲交造成行政程序延誤，影響其他同學權益。

- (二) 100 學年度本校弱勢助學學生獲補助 125 位，金額為 183 萬 500 元。獲補助同學於下學期學費中抵扣，免其服務。
- (三)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申請人數共 459 人，第一階段減免金額 6,912,236 元(不含研究生學分費)，第二階段將於選課確認後進行抵扣。

七、學生獎懲、教官輔導、服務學生調查統計：

- (一) 本校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生獎懲：獎勵人員 51 人，懲處人員 1 人，共計 52 人。
- (二) 國立中山大學 101 年度教官輔導、服務學生調查統計表：

月份	件數	輔導服務學生成果統計（人次）			
		疾病照料	意外事件處理	其他特殊事件疏處	總計
2	17	3	11	10	24

八、導師業務：

3/16(五)完成學生資訊平台系統維護，各系所完成導生名單更新，並薦送導師推薦表及導生名單至學務處。

九、諮商輔導業務：

- (一) 多元性別教育推廣活動：諮職組於 3~5 月間將於菩提樹下廣場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系列活動，透過不同形式的活動，協助同學認識多元性別，內容如下：人際界線工作坊、繪本圖書會、性別電影賞析、性別法律專講、主題週活動…等。
- (二) 宿舍輔導活動：諮職組於 4~6 月間將邀請多位心理師到宿舍前(L 棟女生宿舍團體諮商室)，與同學們進行親密接觸，預計辦理六場活動如下：感情世界對話體驗團體、網路攻略秘訣 ALL IN ONE、走進催眠的世界、塔羅牌卡內在探索、舞蹈治療體驗以及繪心卡內在探索…等。

十、職涯發展：

- (一) 國家考試講座—國家考試面面觀：
 - 1. 講座時間：3/29(四)，12：30~14：00。
 - 2. 講座地點：行政大樓 5 樓 5007 室
 - 3. 報名網址：
http://140.117.147.6/register/detail.php?act_id=528
- (二) 2012 年企業徵才說明會
 - 1. 3 月份徵才活動共有 17 場，邀請國內知名企業如台積電、奇美電子、IBM、京城銀行、福特六和汽車、夢時代購物中心…等，歡迎同學踴躍報名參加。
 - 2. 活動時間：皆為 12：30~14：00，請準時入場。
 - 3. 報名網址：
<http://140.117.147.69/signup/>，或至學務

處-諮職組網站最新消息區。

(三) UCAN 職業興趣探索量表：

1. 與 100 學年第二學期線上註冊流程結合，共計蒐集到 4398 筆資料，預計 4 月底完成報告。
2. 樣本數：大學部 2240 人(51%)，碩士一般生 1436 人(33%)，碩士在職生 271 人(6%)，博士生 451 人(10%)。
3. 成果：建置全校性常模、6 個學院與各系所的資料數據統計。

十一、衛生保健活動：

3/23(五)9：30～11：30 於行政大樓 5007 會議室辦理「運動醫學-氣機導引對疾病的預防及復健」衛生保健活動一場次，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十二、仁者樂山，智者樂水：

頗受同學好評的「仁者樂山，智者樂水」計畫，其中卓具本校發展特色的「螢光夜跑運動班」榮獲 101 年度教育部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補助，自 2/20(一)起每週二、四晚上 9：20 在司令台前開跑，歡迎全校師生舊雨新知一起來運動！

十三、運動績優生課輔、住宿：

- (一) 運動績優生住宿保障辦法於 1/2(一)學生宿舍管理執行委員會會議討論修正通過，已公告學生運動代表隊隊版(含函轉各運動代表隊教練)及體育與衛生保健組網頁，近日將進行本年度申請作業。

- (二)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運動績優生課業輔導，於 101 年 2/19(四)公告至 3/8(四)截止，共 14 位同學申請，近期將審核通過名單公佈於學生事務處網頁及學生運動代表隊隊版。

十四、游泳池池體整修：

相關工程刻正積極進行中，預定 3/15(四)前完成，配合前項整修作業，過濾槽濾材更換預計於 3/19～3/21 進行，游泳池開放日期將以消毒水招標是否順利完成決定。

十五、室外籃球場工程：

因工程期間需費時約兩個月，故預定於本學期完成工程招標，俟暑假期間施工，以免影響本校師生使用。

十六、活動中心空間管理：

- (一) 演藝廳啟用典禮訂於 3/21(三)舉行。
- (二) 3/31～4/4 春假期間活動中心將不開放。

十七、學生自治組織輔導：

- (一) 全國社評 3/24～3/25 於新竹玄奘大學舉行，本校由迴馨社及南雁國樂社代表參加。
- (二) 預計於 3/28(三)召開 101 年第二季社團經費審查會議。

十八、正興城灣盃：

- (一) 活動時間：4/28～4/29。

(二) 活動內容：

1. 學生競賽項目：男子排球、女子排球、男子籃球、女子籃球、桌球、羽球、網球、棒球、足球、射箭、圍棋、橋牌。
2. 教職員競賽項目：網球、羽球、桌球、橋牌。
3. 友誼賽：師生保齡球。

(三) 報名期間：3/12～4/10。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工作報告

一、營繕業務：

- (一) 公共藝術、景觀美化：公共藝術執行計畫小組會議通過，經高雄市政府9月6日函請調整修正，修正設置構想於西子樓工程與海工大樓等地，高雄市政府文化局於10月20日審議通過。
- (二) 西子灣景觀工程：高雄市政府100年12月辦理圍堰填海工程驗收，另有關停車場部分管理部分以AC道路近山部分為本校範圍，以期事權統一，並擇於3月底進行驗收。
- (三) 國際研究大樓統包新建工程：2月20日未完成工程技術服務議價及技術服務評價處理，工程會3月29日第5次調解與申訴。
- (四) 全校電梯緊急維護：加強全校電梯該電梯定期保養督導與使用預知告示，頂二計畫自101年起分年改良校區環工、管理與海工系所緊急避難升降設備。
- (五) 太陽能用電示範：本校海工大樓（南、西面）建築整合型工程，工程完工作業並續執行建照申請。
- (六) 停水、電流程：
 - 1. 預告停水、電工程需求與意見整合。
 - 2. 公告停水、電時間。
 - 3. 準備不可預期狀況備援設施、會前協調建置單

位聯繫窗口。

4. 請承商擬制停水期間詳細工作流程及進度，突發狀況處理及對策。
5. 停水、電時間前，依據實際狀況之推演模擬。
6. 停水、電及復原時間及校舍範圍內危機處理窗口聯絡機制—各單位安全維護聯絡及回報。

(七) 電資大樓後方坡地穩定工程：完工驗收中。

(八) 本校變電站高壓改工程暨各變電站室內作業嚴禁煙火，及油漬管制用品等安全管制：利用檢查保養變電站注意維護，申請緊急搶修總站、管院、逸仙館等變電設施。

(九) 持續檢查緊急發電機、抽水馬達等緊急防災設備之保養：規劃清理並定期檢視，執行汛前抽測，以利加強改善缺失。

(十) 地下室水位監測自動化預警系統連線至值班室與承辦人：規劃清理並定期檢視，執行汛前抽測，加強改善缺失、及教育訓練。

(十一) 定期檢查校園車道及高壓水泥磚步道坍陷水泥脫落之情形，並辦理隧道內環片坡地穩定工程，以維安全。

(十二) 落實校舍及共用設備維護費之登控與管制：實際維修需要，分項企劃維修以公共設備或區域為主，協助支援部分校舍維護整修經費。

二、保管業務：

(一) 本校業依教育部規定於 101 年 3 月 15 日將本校

「101 年度中央機關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表」、「中央機關辦理國有公用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績效評分表」及「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活化運用成果報告」等資料陳報教育部審核，並層報財政部國產局。

- (二) 101 年 3 月 13 日進行廢品變賣開標作業，標售金額達 45 萬 10 元正，廠商於 3 月 14 日起進行清運廢品，本次廢品包含廢品庫房之廢品、宿舍服務中心汰換之大批冷氣及材光系等設備。
- (三) 本校因變賣標售作業因素，將 101 年 3 月份廢品入庫時間延後，有關 3 月入庫時間，將標示於發回之財產減損單上，敬請各單位配合。
- (四) 有關皇嘉公司與晨泳代表、議員、市政府及本校等各方多次協調，並經 101 年 3 月 13 日抗議事件發生後，皇嘉公司仍本於成本考量，至今無法達成共識，本校經多方考量後，建議仍應由市政府開放南岬頭供晨泳會員進出，以造福市民。
- (五) 101 年 3 月份本校學生會舉辦「餐城攻略」活動，場地管理委員會依會議決議，協助並支援學生會舉辦「中山餐城攻略」活動，期盼帶動校園商圈活絡氣氛及展現校園活力，並營造良性競爭環境，創造雙贏，另希望留住學生於校內用餐，以避免騎機車外食。目前學生參與熱烈，預定 3 月 27 日（星期二）舉行抽獎活動，歡迎師生同仁共同響應。
- (六) 101 年 3 月 8 日召開本校 101 學年度第 1 次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會議，會中審議宿舍調配及

提案討論。

- (七) 本校職務宿舍空戶申請進住作業，自 101 年 3 月 12 日起至 3 月 20 日止受理申請，已函知本校編制人員，本次空戶數計有單房間 6 間，多房間 3 間。

三、環安業務：

- (一) 配合本校 3 月 17 日舉辦就業博覽會，將加強體育館周邊消防設施安檢作業。
- (二) 本校參與教育部「校園安全衛生認證計畫」第四階段稽核認證，3 月 9 日稽核委員已完成本校訪查工作，稽核報告將另行通知。
- (三) 3 月 15 日進行本校貯存實驗室回收廢液清運至成大處理作業。
- (四) 預定 3 月底規劃本校海工館周邊停車場植栽綠化工程，並利用中水系統處理水進行回收灌溉。

四、事務工作：

- (一) 高雄市政府西子灣景觀改善工程，工務局預定 101 年 4 月完成驗收，交還本校西子灣停車場，本校促請高雄市政府儘速完成。
- (二) 因應夜間野狗狀況除再請市政府農業局動物保護處協助，白天於本校及壽山區域執行 TNR 計畫，夜間目前動物保護處每週出勤 1 日至本校，本校請高雄市政府增加出勤次數，以維師生安全及校園安寧。
- (三) 行政副校長預定 101 年 3 月 22 日上午率本校相關人員拜會高雄市政府秘書長，商請高雄市政府協助解決議題事項含上述兩案。

五、出納業務：

- (一) 感謝系統發展組依本組提出需求規畫，完成連結讀取學務處新研發自 101 年 3 月啟用之本校獎助學金管理系統相關資料，為後端付款暨所得歸戶用並產生相關需求之核對明細表及統計報表。
- (二) 為因應人員異動並增進出納同仁職務歷練，有效培育各出納領域專才，擬 建立組內職務輪調機制。

總務處出納組異動、輪調人員及職掌業務一覽表

原主要業務	輪調後 主要業務	承辦同仁	備註
各類所得付款 暨所得歸戶 管理業務		專案助理 陳曉玲	101.3.2 離職
出納收支帳務 管理業務	各類所得付款 暨所得歸戶 管理業務	行政助理 顏秀芬	101.3.1 輪調
出納收支帳務 管理業務		專案助理 林依芳	新進同仁 101.3.1

六、文書業務：

(一) 3月份執行業務

1. 規劃3月31至4月1日於逸仙館，辦理公共藝術教育推廣及檔案展覽
2. 規劃與人事室合作於4月16-17日，辦理行政同仁檔案管理數位學習講習。
3. 徵集檔案及老照片，編輯檔案研究專刊-「檔案

文物中的西子灣風華」紀錄校園變遷。

4. 定期及永久檔案清查。
5. 辦理機密檔案清理及註銷密等。
6. 教育部101年度檔案管理業務追蹤訪視缺失改善。

(二) 例行工作：101年3月份

1. 郵件管理：掛號郵件共4437件
2. 公文收發歸檔：收830件、發文251件，100年歸檔16446件、101年歸檔2195件。
3. 檔案庫房設施檢查與維護，檔案管理資料備份。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圖書與資訊處工作報告

101.3.21

- 一、本處與外文系、政治所教師合作執行國科會人文圖書補助計畫，近期已協助計畫主持人完成「十九世紀英國文學」與「現代政治的論述基礎：多元主義、自由主義與共和主義」專題書目，可自本處首頁連線查詢，歡迎師生多加利用。
- 二、館際合作服務的目的乃透過全國性及區域性館際合作服務系統為本校師生提供多種管道取得本校不足之圖書資源。現階段師生可使用的系統有：
 - (一) 全國性：「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ationwide Document Delivery Service，簡稱 NDDS）」，本系統提供收費圖書借閱及論文、期刊文獻複印。目前全國館際合作館約 430 所，歷年來本校館際合作服務績效優良，在「處理時效排行」及「獲取率排行」皆維持全國第 3-5 名之佳績。
 - (二) 區域性：「高高屏圖書代借代還服務」（33 所合作館）以及「雲嘉南聯盟圖書互借服務」（14 所合作館），本系統提供合作館之間的免費圖書互借。

以上資訊分別在以下有詳細說明，歡迎師生充分利用：

1. 本處網頁之「借書服務」
(<http://www.lis.nsysu.edu.tw/files/11-1001-1199.php>)
2. 本處通訊 (vol.1, no.2_100/7/28)
([http://epaper.lis.nsysu.edu.tw/1\(2\).htm#lib1](http://epaper.lis.nsysu.edu.tw/1(2).htm#lib1))。

- 三、於 3 月 14 日召開 100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資訊化委員會，依會中決議發文給各一級單位，確認並配合修訂本校各項校務資訊公開表件格式及填報資料。
- 四、已完成本校 100 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申報，處理扣繳憑單所得總額計 16 億，且順利上傳「財政部-財稅中心」，並協助出納組完成「全校之扣繳憑單」列印，共 13,761 份。
- 五、已於 3 月 9 日召開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資訊與圖儀工作圈第 2 次會議，並於會中展示校園藝文活動導覽地圖及行動 APP 建置成果。
- 六、高高屏校園藝文活動導覽地圖及行動 APP 建置：
- (一)「高高屏校園藝文活動導覽地圖」已建置完成，網址：<http://c37.nsysu.edu.tw/>。導覽地圖活動內容已整合高高屏中心網站、大鵬網、樂活網、高高屏藝文資訊平台及圖資處的活動網站內容，將活動訊息透過圖面的方式呈現。
- (二)「高高屏校園藝文活動行動 App」已建置完成，平台活動內容已整合高高屏中心網站、大鵬網、樂活網、高高屏藝文資訊平台、圖資處及播客行動學習系統的網站內容，提供活動訊息、活動地圖、行動學習、高高屏各校建物等等查詢、結合社群網站分享之功能。現已上架至 Android market 與 Apple App Store 供使用者下載並安裝至行動裝置中。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推廣教育處工作報告

101 年 03 月 21 日

- 一、本處協助教發中心辦理跨校視訊英語系列講座，以同步視訊方式與各夥伴學校師生共享學習資源，於 3 至 5 月份間將辦理七個場次。
- 二、本處取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委辦之「101 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會計實務學士學分班」，目前已招生完成，3 月 24 日將正式開課。
- 三、3 月 25 日將辦理本學期第一場多益公開考試，此次共有 508 位考生參加，本校學生約佔 75 名。
- 四、本處已向高雄關稅局再申請下二期之「優質企業認證（AEO）供應鏈安全專責證照」之代訓課程，預計今年 5 月及 7 月份各辦理一期。

國立中山大學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 藝文中心工作報告

- 一、「2012 中山陽光藝術季 藝來逸趣」各展演節目於2月20日至6月14日陸續展開(展演節目總表如下)，本次節目型態包括講座類、跨界類、舞蹈類、音樂類、戲劇類、展覽類等6類計20場次，而其中將於3月21日至5月6日於蔣公行館西灣藝廊舉行之「逸海仙山藝術家聯展」，該展特別邀請國內30位傑出藝術家共同參展，展覽內容包括多項平面及立體作品，內容精采可期，並於3月23日下午1時30分辦理開幕茶會歡迎各位長官同仁蒞臨觀賞。

「2012 中山陽光藝術季 藝來逸趣」展演節目總表		
項次	日期	活動名稱
1.	2月20日(一) 15:00	在記憶之前 Before Memory
2.	3月12日(一) 15:00	How to see dance with your body
3.	3月21日(三)~5月6日(日)	逸海仙山藝術家聯展
4.	4月8日(日) 15:00	來自匈牙利與捷克的民歌風 ~~ 王品惠與朋友們音樂會系列之二
5.	4月10日(二) 19:30	神之國度 印度宮廷樂舞
6.	4月20日(五) 19:30	絃談琴歌，Piano and Guitar- 王俊傑與培育的生活樂集
7.	4月24日(二) 19:30	歌宋十八

8.	4 月 27 日(五) 15:00	謝春德攝影作品身體意象
9.	4 月 27 日(五) 19:30 4 月 28 日(六) 14:30	原舞者 2012 南台灣巡演～ 芒果樹下的回憶
10.	4 月 30 日(一) 16:30	2012 春「儒苑琴聲」校園古琴 音樂會系列
11.	5 月 5 日(六) 19:30 5 月 6 日(日) 14:30	2012 兩岸豫劇聯演
12.	5 月 12 日(六) 14:30	愛上古樂 VII
13.	5 月 16 日(三)~6 月 24 日(日)	李文化鳥類攝影展
14.	5 月 19 日(六) 14:30/19:30 5 月 20 日(日) 14:30/19:30	海雅達
15.	5 月 23 日(三) 12:00~14:00 5 月 25 日(五) 12:00~14:00 5 月 28 日(一) 12:00~14:00	林昭亮大師班 I 林昭亮大師班 II 林昭亮大師班 III
16.	5 月 23 日(三) 16:30	詩與音樂的交會—余光中與林 昭亮的對談
17.	5 月 27 日(日) 19:30	林昭亮 V.S 巴洛克獨奏家樂團 II
18.	6 月 1 日(五) 19:00 6 月 2 日(六) 19:00	2012 大英劇—百老匯奇幻歌 舞劇《Wicked》
19.	6 月 5 日(二) 19:30	鋼琴的魅力
20.	6 月 14 日(四) 19:30	Fun 遊 in 樂

二、本校教職員工社團－「文藝博雅社」已正式成立，並自3月14日起正式展開社團活動，社團時間固定為每週三下午3時至6時於逸仙館3樓多元藝術空間舉行，採彈性參加，活動內容有：繪畫老師指導、藝術家參與交流、藝術講座、繪畫活動等，有無繪畫基礎者皆可參加，期藉由各項活動內容設計，使社員可以學習藝術美學、色彩學、水彩、彩墨(國畫)、油畫、粉彩…等項目，歡迎對藝文活動有興趣本校同仁一同參與。

三、逸仙館3樓走廊空間特結合高高屏區域教學資源計畫等相關資源，已規劃作為多元藝術空間，各項硬體設備陸續規劃設計購置中，爾後亦將規劃於該空間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如畫展、音樂會及文化講座等），以提升校園藝文風氣。

四、神韻晚會於3月16日至18日假逸仙館演出，該演出單位之工作人員車輛停放、戶外展示架停放、媒體公關室及流動廁所等問題，業已與演出單位及校內相關單位協調完畢俾利活動之進行。

五、逸仙館將於3月12日至3月16日進行室內二丁掛磚之維修工作，感謝總務處之協助以維護逸仙館內之公共安全。

六、逸仙館 101 年 3 月份活動檔期表

活動日期	租用單位	活動名稱
3月16~18日	財團法人神傳文化基金會	神韻晚會

七、圖書資訊大樓 11 樓 101 年 3 月份活動檔期表

活動日期	租 用 單 位	活 動 名 稱
3 月 16~17 日	物理系	第 12 屆台日韓強關聯電子系統研討會
3 月 22 日	人管所	康師傅公益創新挑戰賽
3 月 23 日	秘書室	校務會議
3 月 23 日	教學發展中心	101 年度教師傳習暨教學精進座談會
3 月 24 日	社科院	101 學年度 EMPP 招生面試
3 月 25 日	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 EMBA 入學面試

八、本學期亦開設藝文展演服務課程，提供 50 位名額供學生選修，讓學生深入了解藝文展演活動流程，實際參與藝文演出前台服務的工作，包括索票、驗票、帶位、現場秩序控管，並於 3 月 7 日辦理職前訓練俾利現場服務工作之進行。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國際事務處工作報告

- 一、本校擬於今年 5 月舉辦本校與標竿學校 UCSD 之雙邊研討會，為促使研討會順利舉辦，本處印永翔國際長與研發處杜立偉研發長已於 2 月 25 日至 UCSD 訪問並於各學院舉辦說明會，讓更多 UCSD 的教授及行政部門瞭解本校，更展現我們的積極合作態度。此行共拜訪多個單位及系所，並已當場獲得多位學者允諾來校參與此研討會，成果相當豐碩。
- 二、2012 亞太教育者協會（APAIE）將於今年 4 月 4 日至 6 日於泰國曼谷舉行，教育部委託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辦理今年 APAIE 教育展台灣代表團參展事宜，本次預計 22 所台灣學校參加，本處學術交流組于嘉順組長及李曼玲助理將代表參加年會並於台灣代表團攤位輪值。
- 三、廣州中山大學將於 3 月 30 日蒞校參訪，此團由李萍副校長率團，其他成員包括哲學系馮達文教授與李樺副教授、校友總會李漢榮秘書長、教育發展與校友事務辦公室資源拓展部連偉芬部長與沈銳秘書。此次來訪目的除與拜訪校長之外，並希望能就校友工作及基金籌募工作方面，進行交流與參訪。
- 四、中山美國中心與美國在台協會及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共同籌辦之「美國夢，留學情—台灣人的美國故事展」已於 3 月 22 日（四）舉辦開幕式，由高雄市陳菊市長、美國在台協會司徒文處長及楊弘敦校長共同參與。本展預訂於 3 月 15 日至 6 月 10 日於歷史博物館展出，歡迎本校師生前往觀賞。

五、101 學年度外籍生線上申請系統正式於 2 月 1 日開放，目前共計 255 位提出申請，其中已 178 位完成備審資料繳交程序，各院分布如下表：

各院	申請人次
文學院	14
管理學院	80
社會科學院	35
理學院	13
工學院	31
海洋科學院	5

六、大陸地區交換學生計畫說明會則已於 3 月 8 日舉行，申請受理日期至 3 月 15 日止，共有 65 件申請件，甄選結果預計於 3 月底前公告。

各院	申請人次
文學院	12
管理學院	23
社會科學院	14
理學院	4
工學院	6
海洋科學院	6

七、外交部「國際青年台灣研習營」將於今年 7-8 月辦理，由我國駐歐、非、及中南美洲相關館處遴選當地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助理、智庫研究助理及政黨青年幹部來台參與研習，內容以我國政經發展、兩岸簽署 ECFA 後我與外國經濟合作之利基、環保生態、醫療防疫及人文歷史等為主題。為藉由直接交流方式促使我國青年有更多機會與國際人士互動開拓視野，將由

我國內相關大學、非政府組織及智庫遴選 25 位優秀學生、青年幹部及學者全程參與。

由於本校為國內參與「臺灣歐盟中心」運作之大學，因此獲得外交部指定推薦「青年學者」及「優秀學生」各 4 名（正備取各 2 名），希望各單位轉知並鼓勵博士生及學生參加。

- 八、本處於 3 月 15 日（四）與臺綜大合辦四校巡迴播放紀錄片「牽阮的手」，更邀請到莊益增導演出席，一同與現場觀眾分享拍攝過程的艱辛以及本紀錄片的文化背景，最後更有「Q&A」的時間，讓大家可以更深入本片。本紀錄片有中英文字幕，且現場將安排翻譯人員，希望外籍生可以透過電影欣賞，更加了解台灣過去的文化與歷史。
- 九、3 月 26 日召開本學期教育部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審查會議，由國際長主持，6 院代表與會。本學期教育部核配本校 4 位名額，每名每學期獲 6 萬元。
- 十、3 月 31 日至 4 月 2 日校際活動期間辦理僑外生春季文化參訪活動，率僑外生 42 人至花東參訪，除認識台灣東部景觀之外，亦將募集物資捐助當地弱勢族群，讓僑外生有機會為台灣貢獻一份心力。
- 十一、3 月 9 日輔導僑生聯誼會召開本學期會員期初大會，會中宣導僑生應行注意事項，尤其是凡有工讀之僑生務必申請工作證及申請退稅等事宜。
- 十二、中山歐盟中心於 3 月 31 日至 4 月 2 日辦理「歐盟研究社群：歐盟文化研究參訪」活動，透過參訪及活動設計讓同學了解歐洲聯盟基本組織架構及會員國國情。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產學營運中心工作報告

- 一、頂尖大學產學績效目標（統計期間：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5 日）
 1. 本校非政府機關(企業與法人)建 教合作計畫共 20 件，總經費計 2,912 萬元(年度 KPI:1 億 5,000 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51.7%。預計至 101 年 3 月底可達 6,800 萬元。
 2. 本校發明專利領證件數已達 18 件(年度 KPI:70 件)，目標達成率為 25.7%；較去年同期上升 20%。
 3. 本校完成簽約之技轉收入達 140.6 萬元(年度 KPI:3,300 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 86.2%，主要是因為去年初有一件技轉大案(宏碁案)840 萬元。
 4. 本校今年度新進駐之新創企業達 1 家（101 年度 KPI：9 家），目標達成率為 11.1%，目前尚有 9 家企業洽談進駐中。
- 二、本校首度獲”國科會績優技轉中心”榮譽，為 100 年度 6 所獲獎學校中(清華大學、中央大學、北科大、虎尾科大及中原大學)獎助金額最高的學校。
- 三、業務說明會及推廣活動/講座
 1. 本中心於 3 月 16 日及 3 月 20 日辦理「商業技術培育園地」創業課程系列講座，分別以「財務規劃理論與實務」及「創業經營管理」為主題，藉此協助團隊規劃公司成立初期之營運資金及提升創業管理相關知識。
 2. 本中心將於 3 月 22 日(四)假 5007 會議室辦理產學合作推廣講座暨業務說明會，敬邀師生及助理踴躍

參加：

- (1) 場次一(9:15~12:00)：智慧財產系列講座之「創意生活與智慧財產」。
 - (2) 場次二(12:10~13:50)：「100 學年度第 2 次產學合作作業流程說明會」暨「專利申請新制實施說明會」，主題為非政府機關建教合作計畫之簽約、請款，以及申請專利等行政程序，並針對發明人於專利申請時申請費用需自費分攤部份進行說明，以因應專利申請新制實施。
3. 本中心將於 4 月 11 日前往「台北國際車用電子展/汽車零配件展」，針對校內燃料電池、無線與行動通訊網路，以及影像處理等技術進行推廣、媒合，敬邀相關領域之教師一同參與。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壹、法令宣導：

一、中央研究院「101 年度第 2 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申請：

中央研究院受理申請來院訪問之期間為 101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申請截止日期為 101 年 4 月 25 日，申請人需檢附申請書、學術著作代表作 1 份、合作研究合約與計畫書、擬參與之本院研究室或計畫主持人同意書，連同「本校教師國內短期研究申請表」、系所（組）及院（中心）教評會紀錄，於本（101）年 4 月 16 日（星期一）前由院（中心）送至人事室彙整，逾期視同放棄。

（人事室 101.3.7 中 101 人字第 120 號書函）

二、100 學年度教師年資加薪：

為辦理 100 學年度教師（含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年資加薪，請各系所（組）轉知所屬教師填寫「本校 100 學年度專任教師學術研究、教學、專業服務成果報告表」（已支年功俸最高級 770 薪額之教授，因屬無級可晉人員，無須再繳交成果報告），並於簽名後送各系所（組）提各系所（組）、院（中心）教評會，依「本校教師年資（功）加薪（俸）要點」審議是否同意加薪，並於本（101）年 5 月 21 日前送人事室彙辦。

三、重申本校教職員工因公出差或出國應依「本校教職員工（含行政助理）出差注意事項」規定，於出差或出國前完成申請程序，經核准後始得前往，以維

同仁權益。

貳、人員異動：

一、 新進及離職異動：新進職員 1 人，離職 3 人。

姓名	原任職務	新任職務	異動類別	生效日期
李奕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科員	教務處組員	新進	101.3.21
顏慈柔	教務處組員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科員	離職	101.3.16
黃麗容	總務處辦事員	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會計室佐理員		101.3.16
于振東	電機系技佐	國立東港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技佐		101.3.30

二、職員甄審委員會業務：

本校計有教務處組員、總務處辦事員職缺及電機工程學系技佐職缺各 1 名，現正辦理甄審作業中。

國立中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會計室工作報告

一、102 會計年度概算編列情形：

本校 102 會計年度校務基金概算收支估計表業經 101 年 3 月 14 日概算會前會議及 101 年 3 月 20 日 101 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續提 101 年 3 月 23 日 100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報告。

二、教育部高等教育校務資料庫填報作業

(一)由本室填報表單：

1. 財 15.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接受捐贈」決算情形表
2. 財 18.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人事費支應情形表」
3. 財 22.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各級政府簡明資產項目表

(二)由本室確認之表單：

1. 財 16.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育成中心年度營運績效表」
2. 財 19.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編列「特教預算情形表」
3. 財 20.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編列「原位民經費預

算情形表」

三、教育部會計處通報辦理事項：

- (一)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1 年 3 月 7 日通報填列「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100 年度支出被剔除、減列或收回事項調查表」。
- (二)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1 年 3 月 8 日通報查填「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非營業特種基金)暨國營事業民國 100 年度辦理政策宣導情形」。本校未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事宜。
- (三)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0 年 3 月 9 日通報查填「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在職出納人員輪調情形調查表」及「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出納事務查核情形調查表」等 4 表。部分表單敬會出納組填列，由本室彙整回復。
- (四) 依教育部會計處 100 年 3 月 8 日函文填報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 100 年度餘絀及折舊費用調查表等 6 表。表 6 招生情形調查表敬會教務處填列，本室彙整後依限函復教育部。